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交融芯智（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金额：基金规模人民币 13.46 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云蛟龙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4.038 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该投资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需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手续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在备案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股权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所投企业的管理和运营、经济周期和政策的变化以及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出现无法达到预期投资收益或本金损失等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股设立专项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云蛟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蛟龙”）参股设立交融芯智（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该投资基金规模人民币 13.46 亿元。云蛟龙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4.038 亿元，占投资基金的 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1）。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

（一）基金设立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投资基金已完成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主要信息如下：

- 1、企业名称：交融芯智（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K78ULL0T
- 4、执行事务合伙人：交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5、投资人、出资方式及投资比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交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00	0.07%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00	0.07%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0,280	29.93%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0,280	29.93%
上海云蛟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0,380	3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3,460	10%
合计	-	-	134,600	100%

（二）合伙协议签署情况

近日，云蛟龙与参与投资基金的其他合伙人共同签署了《交融芯智（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主体：

普通合伙人：交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资本”）、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资本”）

有限合伙人：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云蛟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伙企业管理人：交银资本

2. 合伙期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为首期出资完成后5年（“存续期”），其中，投资期3年，退出期2年。存续期届满后可自动顺延2年（“首次延长期”）。

3. 缴付出资：首期出资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各方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进行缴纳，其中云蛟龙需缴纳的首期出资为人民币600万元。剩余出资将结合出资先决条件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发出的缴付通知进行缴纳。

4. 管理费：在存续期及首次延长期内，基金管理人交银资本按每年100万元向合伙企业收取管理费。

5. 执行事务费：在存续期及首次延长期内，执行事务合伙人工银资本按每年100万元向合伙企业收取执行事务费。

6. 管理机制：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协议约定的权限对基金进行日常管理，同时合伙企业通过合伙人会议、投资决策委员会、咨询委员会等对企业重大事项进行商议决策。

7. 投资退出：合伙企业将通过所投资项目的合格上市、被收购或股权回购等多种方式实现投资退出。

8. 收益分配：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按照各合伙人在项目中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9. 争议解决：与合伙协议相关的争议应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仲裁解决。

10. 协议生效：合伙协议自各方签署后生效。

三、风险提示

投资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需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手续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在备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股权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所投企业的管理和运营、经济周期和政策的变化以及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出现无法达到预期投资收益或本金损失等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积极推动基金的备案等事项，及时了解基金运作情况，充分关注并防范基金运行风险；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7日